

善南街道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

滕善安发〔2021〕6号

关于印发《善南街道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巩固提升阶段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社区、居，各有关部门，各企事业单位：

现将《善南街道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巩固提升阶段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善南街道安全生产委员会

2021年5月27日

善南街道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 巩固提升阶段工作方案

为进一步推动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深入开展，切实抓好巩固提升阶段各项工作，确保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圆满收官，按照枣庄市安委会《全市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巩固提升阶段工作指导意见》（枣安发〔2021〕20号）滕州市安委会《关于分工落实全省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推进会议重点任务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街道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一系列重要论述，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、市委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决策部署，结合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，坚持问题导向、标本兼治，坚持质疑保守、纵深防御，下大气力解决影响安全生产的各类问题隐患，实现安全生产治理能力、本质安全水平新提升，巩固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成果，确保街道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，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。

二、重点任务

一是开展大排查大整治“回头看”活动。对于大排查大整治前三阶段发现的所有隐患，要加快整改进度，盯紧解决到位。对没有完成整改的，要对照台账，倒排工期，挂图作战，尽快

整改。前期已经整改的隐患，要全部核查一遍，做好复查记录，留好检查信息，确保整改彻底，并举一反三查找整治同类隐患，防止新老隐患叠加。要坚持标本兼治、重在治本，针对企业单位存在的重大风险、屡查屡改屡犯的问题，要纳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集中攻坚阶段任务目标，研究制定并逐一落实管用、实用的制度措施，着力解决突出、共性、深层次问题，做到“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、从根本上解决问题”，着力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。要认真梳理大排查大整治以来的工作，总结提炼专项行动中的好经验好做法，做好迎接省督导检查充分准备。

二是确保实现隐患排查整治全覆盖。要坚持条块结合，对照市场主体登记名录，查漏补缺，逐一明确主管部门；各有关部门对本行业本领域企业、单位，进行再梳理，在前期调度企业主体责任清单修订情况的台账名单基础上，加大摸排统计力度，坚持靠前一步，宁重勿漏，确保全部纳入监管范围，绝不能失查漏管，推诿扯皮。对未开展隐患自查自纠的企业单位，要督促指导企业单位深入开展自查自纠，不间断地排查制度、生产、设备、工艺等方面的隐患，并实行清单化管理，全部建立台账，坚持整查结合、边查边改、立查立改，逐个帮扶指导，确保实现全覆盖。

三是提高专家查隐患的专业性和精准度。要把专家查隐患作为提高大排查大整治工作质量的重要措施来抓，加强指导、管理和监督，强化专家专业检查，坚决杜绝假专家、走穴专家和“通用专家”，确保查得深、查得准、查得透。要推行专家驻企查隐患，定期查，不间断地查，使专家对企业的安全生产

管理体系、制度机制、人员配备、教育培训、现场管理、重大危险源状态等，有一个全面深入的了解，找出关键性、根本性的问题，提出有针对性的整改意见或建议，切实促进企业提高安全管理水平。

四是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。要加大《滕州市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责任知识宣传册》宣贯力度，积极推动企业各层级各岗位安全责任清单落实，结合各自实际，建立健全“全员参与、全岗位覆盖、全过程衔接”的隐患自查自改闭环管理机制，做到安全责任、安全管理、安全投入、安全培训、应急救援“五到位”。各行业主管部门要会同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，把制定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清单情况作为安全生产检查的重要内容，必查必究，促进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落实。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对企业的督促指导，既抓好教育引导，又抓好压力传导，加快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和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，推动企业主体责任落实。

五是切实加大安全生产执法力度。要牢固树立“安全是最大的经济效益”“严格的安全监督是对企业最大的支持”的理念，持续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。有关部门要按照执法计划，开展好安全生产执法百日攻坚行动、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执法检查活动、异地执法检查活动等专项行动，采取“四不两直”、联合执法、异地互查等形式，严厉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，并将执法检查向小企业、小场所延伸。对越是容易做到但未做到、容易遵守没有遵守的违规行为，越要严厉处罚。对企业的违法违规、弄虚作假行为，包括存在重大安全事故隐患、排查

隐患走过场、执法检查发现问题未整改或整改不到位、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等，一律依法顶格处罚。

六是认真抓好安全生产驻点监督工作。按照《山东省安全生产驻点监督工作指导意见》要求，驻点监督人员要督促企业完善规章制度，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，提高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和能力，要严格执行每周工作报告机制、问题解决直通车机制等，同时，要加强对驻点监督工作的督导调度，认真执行季度研究会商机制。

七是健全完善安全生产投诉举报制度。要抓好企业内部安全生产监督，加快推进企业内部监督体系和制度建设。要加大《山东省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办法》宣贯力度，积极推广企业职工隐患排查奖励制度，鼓励对查出隐患的职工参照发明创新、技术革新奖励标准予以奖励，发动全体职工全面参与隐患排查整治，奖励情况作为政府部门督查检查的重要内容。要创新安全生产举报投诉的方式方法，优化工作流程，畅通举报投诉渠道。要强化对举报、投诉人身份隐私的保护，加大奖励政策落实力度，保护好企业职工、公众参与的积极性，发动群众力量推进社会共治。

八是强化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警示。要结合安全宣传“五进”活动，常态化开展全员培训，覆盖到全行业、全领域、全链条、全岗位，提升每个人的安全意识、安全技能。要高度重视抓好警示教育，做到警钟长鸣；如果发生了亡人事故，要分层级及时组织召开警示教育现场会，其他地方也要有针对性地开展教育警示；对同行业、同领域发生的事故，必须第一时间

以案为鉴、汲取教训。

九是扎实做好应急救援准备工作。要坚持未雨绸缪，做好随时应对突发事件的充分准备，宁可备而不用、不可用时无备。要完善应急预案，高标准抓好应急救援力量建设，强化物资、设备、经费等保障，确保关键时刻喊得应、拉得出、冲得上、打得赢。要加大《山东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办法》宣贯力度，及时规范开展应急演练，督促指导各行业领域、各企业落实好应急演练强制性要求、制度性安排，做好万全准备。要严格执行安全隐患和事故省级直报制度，加强信息公开，对事故隐患、隐患整改、事故救援、事故调查等，能公开的都要公开，提高工作透明度和公信力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。各社区、居，各有关部门，街道安委会成员单位要严格按照市、街道关于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工作的部署，将各项制度规定、措施和工作要求不折不扣执行到位，决不允许有章不循、弄虚作假，决不允许犯简单低级的错误。对于违反法律法规、制度规定，或者因为不作为、慢作为、乱作为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，将严格追究责任。

（二）进一步加强调度通报。为确保巩固提升阶段工作扎实开展，街道安委会办公室将定期进行调度和通报，对工作扎实、成效明显、创造亮点的，给予通报表扬；对工作不力、行动迟缓、问题突出的，进行通报批评。

联系人：许广国 电话：0632—5630032

电子邮箱：snjdanjianban@zz.shandong.cn

